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52025HY0529593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3477号

建设单位（个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建设项目名称	综合楼（行政办公、自建住房） 项目代码：
建设位置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同福街3号
建设规模	综合楼（行政办公、自建住房），总建筑面积：2077.96平方米，地上7层：2077.96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许字〔1995〕25563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5 复 43B1063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1 月 28 日